

2022 年山东省临沂市

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财政部门：郯城县财政局

主管单位：郯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单位：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编制时间：2022 年 1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项目

（二）项目单位

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负责人：任士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71322495219329D

地址：郯城县建设路13号。

（三）项目规划审批

1. 规划手续：2020年6月15日，取得郯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71322202000034）。

2020年3月21日，取得郯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71322202000007）。

2. 环评手续：本项目无需备案。

3. 立项手续：2020年3月9日，取得郯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郯行审字[2020]35号），项目代码：2020-371322-94-01-010795。

4. 施工手续：2021年4月21日，取得郯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1322202104210101）。

5. 土地手续：2021年6月15日，取得郯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动产登记证书》（编号：鲁（2020）郯城县不动产权第0003704号）。

2020年3月21日，取得郯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建设项目用

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编号：371322202000013 号）。

（四）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于临沂市郯城县马头镇原高册乡驻地，郯城县高册粮食收储站院内。项目用地为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高册）自有土地，用地符合郯城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本项目用地面积 17,20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900 平方米，计容面积 16,580 平方米，容积率 0.96。

项目新建四排 8 口平顶标准仓，1 栋综合楼、1 个机械器材库，以及变电室、地磅房、消防水池、路面硬化及供排水系统；并购置配套设备 24 台/套。

本项目建成后，应急物资储备规模为 3.8 万吨，主要用于粮食储备和其他应急物资储备。

（五）项目建设期限

本项目拟定建设期为 2 年，自 2021 年 3 月起至 2022 年 8 月止。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3）《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沂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临政发〔2021〕3

号)》；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国家主席令第 15 号，2009 年修正，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2018 年 12 月修正)；

(7)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

(8) 原国家计委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及现行财税制度；

(9) 《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规程》(CECA/GC1-2007)；

(10) 同类工程及相关工程的投资估算有关数据；

(11) 工程所在地的人工、材料、机械预算价格等；

(12) 现行工程投资估算的有关规定；

(1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估算总额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2,496.64 万元、设备购置费 260 万元、安装工程费 38.9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5.92 万元，基本预备费 28.51 万元，建设期利息 120 万元。

(二) 资金筹措方案

项目总投资 3,000.00 万元，资金来源：发行债券 1,50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表 1：资金结构表

资金结构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3,000	100%	
一、资本金	1,500	50%	
自有资金	1,500		

资金结构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二、债务资金	1,500	50%	
专项债券	1,500		
银行借款	0		

三、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运营收入预测

1. 测算依据

项目计算期按 20 年计，其中计算建设期为 17 个月，经营期为 18 年；债券存续期 20 年。

2. 营业收入

（1）原粮储存收入

临沂市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项目建设期为 17 个月，2021 年 3 月--2022 年 8 月，自 2022 年 9 月投入运营，运营期第一年达到 50%，第二年达到 70%，第三年达到 90%，第四年达到满负荷运营。

本项目粮食储存容量 3.80 万吨，按照临沂市财政局临财建[2012]98 号文及临财建[2020]2 号文临沂市财政局与公司关于粮食储备及轮换费用结算，粮食储存及轮换费用 126.50 元/吨/年，则年收入为 480.70 万元。

（二）运营成本预测

本项目成本主要包括人员经费、直接燃料及动力费、设备维护费、其他费用、利息支出等。具体如下：

1. 人员经费

本项目建成后，劳动定员 10 人，人均年工资福利按 6 万元/年，人员工资考虑通胀等因素每年上涨 2%。

2. 直接燃料及动力费

项目年耗电量为 23.98 万度，根据临沂市郯城县现行用电收费标准，单价为 0.56 元/度计算。

3. 设备维护费

修理费费率按年折旧费的 0.5%计取。

4. 其他费用

包括营业费用。营业费用包括运输费、广告费、差旅费和其他销售服务费用。按年经营收入的 1%计取。

5. 利息费用

临沂市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项目本次发行债券 1,500 万元，年利率 4%，期限 20 年。

表 2：可供还本付息资金计算表（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2022 年		1,500.00		1,500.00	30.00
2023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24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25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26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27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28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29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0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1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2 年	1,500.00			1,500.00	60.0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2033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4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5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6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7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8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39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40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41 年	1,500.00			1,500.00	60.00
2042 年	1,500.00		1,500.00		30.00
合计		1,500.00	1,500.00		1,200.00

（三）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3：可供还本付息资金计算表（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一、项目预期收入	80.12	336.49	432.63	456.67	456.67
（一）财政运营补贴收入					
（二）项目自身经营收入	80.12	336.49	432.63	456.67	456.67
（三）其他收入					
二、项目资金来源	3,000.00				
（一）财政安排资金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500.00				
其中：用于资本金					
（三）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四）单位自筹资金	1,500.00				
三、项目建设支出	2,970.00				
其中：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	3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					
四、项目运营支出	25.44	78.47	80.66	82.15	83.42
五、专项债券还本					
六、项目收益	54.68	258.02	351.97	374.51	373.24

(续表)

年度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一、项目预期收入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一）财政运营补贴收入					
（二）项目自身经营收入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三）其他收入					
二、项目资金来源					
（一）财政安排资金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其中：用于资本金					
（三）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四）单位自筹资金					
三、项目建设支出					
其中：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					
四、项目运营支出	83.42	84.72	86.05	87.40	88.78
五、专项债券还本					
六、项目收益	371.94	370.62	369.27	367.89	366.48

(续表)

年度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一、项目预期收入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一）财政运营补贴收入						
（二）项目自身经营收入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三）其他收入						
二、项目资金来源						
（一）财政安排资金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其中：用于资本金						
（三）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四）单位自筹资金						
三、项目建设支出						
其中：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						
四、项目运营支出	90.18	91.62	93.08	94.57	96.10	97.65
五、专项债券还本						
六、项目收益	365.05	363.58	362.09	360.57	359.02	357.43

（续表）

年度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合计
一、项目预期收入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38.06	8,650.60
（一）财政运营补贴收入						
（二）项目自身经营收入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38.06	8,650.60
（三）其他收入						
二、项目资金来源						3,000.00
（一）财政安排资金						

年度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合计
(二)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500.00
其中：用于资本金						
(三) 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四) 单位自筹资金						1,500.00
三、项目建设支出						2,970.00
其中：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	60.00	60.00	60.00	60.00	30.00	1,200.00
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						
四、项目运营支出	99.23	100.85	102.49	104.17	8.68	1,759.14
五、专项债券还本					1,500.00	1,500.00
六、项目收益	355.82	354.17	352.49	350.78	29.38	6,868.99

(四) 小结

项目收入主要是粮食储存及轮换收入，建设资金包含项目资本金及债券融资。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6,868.9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2,70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2.54 倍。

表 4：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测算表（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2022 年		30.00	30.00	54.68
2023 年		60.00	60.00	258.02
2024 年		60.00	60.00	351.97
2025 年		60.00	60.00	374.51
2026 年		60.00	60.00	373.24

2027 年		60.00	60.00	371.94
2028 年		60.00	60.00	370.62
2029 年		60.00	60.00	369.27
2030 年		60.00	60.00	367.89
2031 年		60.00	60.00	366.48
2032 年		60.00	60.00	365.05
2033 年		60.00	60.00	363.58
2034 年		60.00	60.00	362.09
2035 年		60.00	60.00	360.57
2036 年		60.00	60.00	359.02
2037 年		60.00	60.00	357.43
2038 年		60.00	60.00	355.82
2039 年		60.00	60.00	354.17
2040 年		60.00	60.00	352.49
2041 年		60.00	60.00	350.78
2042 年	1,500.00	30.00	1,530.00	29.38
合计	1,500.00	1,200.00	2,700.00	6,868.99
利息备付率	5.72			
偿债备付率	2.54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1. 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保证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等政府债券管理规定履行相应义务，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并保证政府专项债券专款专用。

2. 专项债券申请成功后，由郯城县财政局对其收支纳入政府预

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3. 项目资金管理方案

本项目实施单位成立项目管理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管理，专人负责资金使用，合理安排资金，重大事项必须通过管理小组会议决定；制定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办法，专款专用；引入第三方审计监督资金使用。详述如下：

（1）成立专项工作组，加强对该项目的领导和管理，重大事件必须通过工作组会议决定；

（2）制定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办法，加强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专款专用。

（3）建立项目全周期偿债计划、分年度偿债计划。

（4）制定应急预案，完善月报制度，及时评价债务风险，落实责任主体。

（5）加强监督。由财政、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本项目进行评价和考核，必要时引进第三方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专业服务。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 工期风险：工期延误造成机械、人力资源投入增加，债券利息增加导致成本增加。

2. 质量风险：质量问题造成的返工、工期延误影响成本。

3. 安全风险：发生安全事故造成成本增加，且安全事故会造成工期延误，从而导致成本增加。

4. 环境破坏、环境保护风险。

5. 财政和经济风险:通货膨胀、汇率的变动、税费的变化、材料价格变化。

6. 材料风险:新材料、新工艺的引进,消耗定额变化,材料价格变化等。

7. 资金风险:资金筹措方式不合理、资金不到位、资金短缺。

8. 自然灾害风险:洪水、地震、火灾、台风、塌方、雷电等自然灾害或恶劣天气。

9. 人员及工资风险: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一般工人的素质及工资的变化。

10. 设备风险:施工设备选型不当,出现故障,安装失误。

(二) 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1) 市场供需实际情况与市场预测值发生偏离,短期内中国的经济增长没有问题,关键是长期的潜在增长率将会下降。未来中国经济发展会出现三大主要的特点:一是经济增长速度比以前低一些;二是通胀压力高一些;三是经济结构会发生非常快的变化,宏观经济的波动给项目带来市场需求的减少。

(2)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竞争对手的增多,导致产品价格下降、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有可能。

2. 运营成本增加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及运营效益。

六、事前项目绩效评估报告

（一）项目概况

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项目,实施单位为郯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本次拟申请专项债券 1,5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年限为 20 年。

（二）评估内容

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项目的建设能够提升郯城县物资储备能力,切实保障区域内应急物资安全。近年来,我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频发,为提高政府灾害救助水平、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国家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在逐步建立和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在应对自然灾害等突发公共事件方面正在发挥着积极而重要的作用,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灾区和困难群众的生活困难,为在较短时间内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奠定了基础。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提高预防和处置突发事故的物资保障能力,对提高重大突发事故的救助能力、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意义重大。

郯城县位于山东省最南部,总面积 1195 平方公里,总人口 100 万人。近年来,随着郯城县经济社会的发展,突发事件随着增多,加之近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出现,当地急需进一步规范物资的储备规模及储备条件。目前,郯城县缺少标准化物资储备库,不能满足当地应急物资供应,阻碍了应急管理工作的开展。现有的物资储备库主要为粮食储备库且库容有限,不能充分发挥其粮食“蓄

水池”的作用。

本项目建设粮食和物资储备库，主要用于粮食储备和其他应急物资储备，储备规模为 3.8 万吨。库容量的增加，可提升郟城县物资储备能力，改善当地储粮现状，更好地调节区域粮食供求问题，稳定粮食市场；同时，增加了其他应急物资存储，可及时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1) 项目的建设能够增强政府对粮食和应急物资的宏观调控能力

1、项目采用先进的自动化检测管理系统，能够使政府动态掌握应急物资存储的情况，为宏观决策提供依据。

2、项目建成后，郟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容增大，充足的库容为政府对市场的调控打下坚实的物质基础。

3、项目建成后将改善郟城县粮食储备库基础设施条件，同时项目周边交通便利，场区物流调度方便，便于政府统一调拨应急物资。

(2) 项目的建设能够满足当地应急物资储备、供应需求

应急物资储备工作事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是灾害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对提高重大突发事件的救助能力、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意义重大。郟城县是 100 万人口的大县，目前还没有标准化应急物资储备库，不利于应急物资储备工作的开展。

项目的建设可满足当地粮食和其他应急等物资储备和应急供应，进一步提高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的物资保障能力。

(3) 项目的建设能够提升郯城县物资储备能力，切实保障本县粮食及其他物资的安全

近年来，我国物资储备能力不断发展，物资储备品种越来越多，各类物资储备规模越来越大。随着郯城县经济社会发展以及人口的增长，郯城县现有物资储备种类、规模已不能满足要求。目前，郯城县物资储备库主要为粮食储备库，现有仓容量不能满足物资储备需求。

本项目建成后，库容量将达到 61440 立方米，储存物资除应急储备粮外，还包括各类应急物资。库容量物资储备种类的增大，可提升郯城县应急物资储备能力，保障当地粮食及其他应急物资安全，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3. 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本项目实施后，项目的收益来源主要为原粮储存收入，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6,868.9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2,700.0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2.54 倍。

4. 项目建设的投资合规性

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在“第十七条”中提出，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急救医疗服务网络的建设，配备相应的医疗救治药物、技术、设备和人员，提高医疗卫生机构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救治能力。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意

见》中指出：加大防灾减灾救灾投入。健全防灾减灾救灾资金多元投入机制，完善各级救灾补助政策，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加大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技术研发、科普宣传、教育培训等方面的经费投入。各级财政要继续支持开展灾害风险防范、风险调查与评估、基层减灾能力建设、科普宣传教育等防灾减灾相关工作。鼓励社会力量和家庭、个人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投入，提高社区和家庭自救互救能力。各级政府要加强对防灾减灾救灾资金的统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 年）》中指出：健全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完善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制度、运行机制和储备模式，科学规划、稳步推进各级救灾物资储备库（点）建设和应急商品数据库建设，加强救灾物资储备体系与应急物流体系衔接，提升物资储备调运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快推进救灾应急装备设备研发与产业化推广，推进救灾物资装备生产能力储备建设，加强地方各级应急装备设备的储备、管理和使用，优先为多灾易灾地区配备应急装备设备。

4. 2015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粮食局、财政部联合下发《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规划（2015-2020 年）》。《规划》第五节“进度安排”第二章“建设粮油仓储设施”指出：创新投融资方式，通过鼓励社会多元主体参与联合建仓和粮食收储，以东北地区及南方稻谷产区等为重点，加快建设粮食仓储设施，并配套建设烘干设施设备。仓容建设要与需求紧密结合，优化区域、结构布局，切实解决农民卖粮难问题，保证粮食存储安全。“十三五”期间继续重点安排仓储设施建设。按照全面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

制的要求，主销区、产销平衡区也要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建设，与主产区建立产销衔接长效机制，并鼓励主销区的企业到主产区建设粮食收储设施。

5. 《粮食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规划纲要》在第二章“改革完善粮食宏观调控”第三节“完善粮食储备调节体系”中指出：建立健全中央储备与地方储备、政府储备与社会储备协调机制。保持中央储备粮规模基本稳定，全面完成地方储备增储任务。进一步优化储备粮布局 and 结构，合理确定成品粮储备规模。积极稳妥推动政府粮食储备管理体制变革，逐步实现政策性职能和经营性职能分离，政府行政管理和企业经营管理分开。明确界定中央和地方粮食储备功能定位。完善各级储备粮吞吐调节机制，充分发挥储备粮在市场调控中的重要作用。完善储备粮管理制度，规范管理行为，提高管理水平，落实价差等利费补贴政策，确保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探索建立政府储备和社会储备相结合的分梯级粮食储备新机制。通过运用财政、金融、投资等政策手段，建立地方政府掌控的社会粮食周转储备。鼓励符合条件的多元市场主体参与地方粮食储备相关工作。

6. 《山东省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 年）》中指出：加快推进救灾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建设，扩建省救灾物资储备库，加强市级救灾物资储备库的规范化建设，支持 60 个多灾易灾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库新（改、扩）建，加快推进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救灾物资储备点建设，建成 3 处区域地震应急物资储备库。丰富物资储备种类和数量，创新救灾物资储备方式，积极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社会化储备，构建多元化的救灾物资储备和物资

应急运输体系。建设全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信息化系统，实现与各市、县（市、区）、各部门救灾物资储备信息共享。

（3）符合专项债券支持方向

财政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申报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号）中支持的范围。

5. 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取得当地政府大力支持，在土地、资金和政策上给予优惠政策；通过调查研究，项目建设也取得了当地企业和居民的广大支持和拥护。

6. 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项目通过专项债券形式筹资 1,500 万元，剩余资金自筹解决。项目实施单位已会同财政等部门解决资金问题。

7.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根据国家相关财务政策、同类项目收入成本收益数据及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预测，本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数据较为合理。

8. 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项目建设单位根据国家政策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 50%，本比例符合相关政策和实际情况要求，较为合理。

9. 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及应对措施

根据财务计划现金流量表，项目经营期内现金流量及累计盈余资金充裕，运营期净现金流量达到 6,868.99 万元，且各年均为正值，

项目资金覆盖倍数为 2.54 倍，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说明项目实现自身资金平衡的可能性较大，具有较强的生存能力。

10. 无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三）评估结论

郾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库项目收入主要是原粮储存收入，建设资金包含项目资本金及债券融资。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6,868.9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2,700.0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2.54 倍，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以相较银行贷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项目建设符合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项目建成后能促进当地的经济发展，同时将经济发展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的水平。

但该项目在绩效目标细化、项目全过程制度建设、筹资风险应对措施等方面存在不足。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实施方案比较有效，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